

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四項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的進展報告

引言

本文件旨在告知議員四項中小企業資助計劃的推行進展。這四項資助計劃分別為中小企業營運設備及器材信貸保證計劃(“信貸保證計劃”)、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市場推廣基金”)、中小企業培訓基金(“培訓基金”)，以及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發展支援基金”)。信貸保證計劃、市場推廣基金和發展支援基金於2001年12月14日推出，而培訓基金則於2002年1月16日推出。有關四項資助計劃的範疇及受惠對象的簡介載於附件I。

四項資助計劃的進展

情況概要

2. 截至2002年4月30日，信貸保證計劃、培訓基金和市場推廣基金共收到4 578宗申請，其中3 803宗已獲批准，327宗正獲處理。涉及的保證承擔額及資助總額約為3.51億元。個別資助計劃的詳情如下：

	信貸保證計劃	培訓基金	市場推廣基金	總數
接獲的申請數目	972	2 250	1 356	4 578
獲批的申請數目	848	1 731	1 224	3 803
不獲批准的申請數目	11	151	53	215
撤回申請的數目	44	153	36	233

	信貸保證計劃	培訓基金	市場推廣基金	總數
處理中的申請數目	69	215	43	327
批出的信貸保證／資助金額	約3.35億元	約430萬元	約1,187萬元	約3.51億元
受惠的中小企業數目	703	1 178	1 224	3 105

3. 另外，發展支援基金第一期共收到291份申請。發展支援基金評審委員會會在短期內完成審批工作。各申請團體很快便會獲知會結果。

4. 下列各段報告個別資助計劃的進展，以及我們的初步觀察。

信貸保證計劃

(一) 貸款機構的參與程度

5. 工業貿易署（工貿署）已邀請《銀行業條例》（第155章）下的所有認可機構參加該計劃。截至2002年4月30日止，共有48間認可機構參與該計劃，當中33間曾向該署遞交信貸保證申請。

(二) 接獲及已獲批的申請數目

6. 截至2002年4月30日止，信貸保證計劃共收到972宗申請，涉及791間中小企業。其中848宗已獲批准，共惠及703間中小企業。政府提供的信貸保證承擔額共約為3.35億元，而相關的總貸款金額則為7.44億元。另外，有69宗申請正獲處理。到目前為止，只有11宗申請不獲批准。

7. 附件II列載信貸保證計劃過去每月接獲的申請數目。整體而言，申請數目正持續上升（二月份除外。這是因為適逢農曆新年，是這類借貸活動的淡季。）。我們預期隨著經濟好轉，以及更多企業積極部署擴充業務，申請數目應會增加。

(三) 申請種類

8. 在972宗申請當中，690宗(71%)的貸款來自從事製造業的中小企業，而其餘282宗申請則來自從事非製造業中小企業。

(四) 貸款用途

9. 大部分申請信貸保證計劃的貸款是用以購買機械設備。這類貸款共有857宗（約佔申請總數的88%）。其次是購買電腦硬件和軟件，共有51宗（約申請總數的5%）。

(五) 營運設備及器材的分佈地點

10. 大約72%的貸款申請是用以購買營運設備及器材供內地廠房使用，而其餘的28%則用作購買放置在香港境內的營運設備及器材。

(六) 貸款額及利率

11. 在848宗獲批的申請中，有580宗(68%)的貸款額低於100萬元；215宗(25%)的貸款額在100萬元至200萬元之間；另外有53宗(6%)的貸款額超過200萬元。

12. 貸款機構在計劃下批出的貸款所收取的利息，主要分為兩類：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以固定利率計算的貸款，平均的年利率是8%；以浮動利率計算的貸款，平均的年利率是最優惠利率加1%。不過亦有息率低於最優惠利率的個案。據我們了解，一般而言，根據此計劃批出的貸款利息較現時市場的息口優惠。

(七) 申請程序

13. 信貸保證計劃的主要原則，是由市場主導及由政府與貸款機構共同承擔風險。根據這項原則，所有貸款申請須先由參與計劃的貸款機構根據其專業判斷審批，然後再由政府決定是否為貸款機構欲批予中小企業的貸款提供擔保。

14. 自計劃開展至今，工貿署一直能履行其服務承諾，即在收齊所需文件當日起計的3個工作日內，完成審理所收到的申請。

中小企業培訓基金

(一) 接獲及已獲批的申請數目

15. 截至2002年4月30日止，培訓基金共收到2 250宗申請，其中約34%的申請用於東主培訓，約66%的申請用於員工培訓。當中1 731宗申請已獲批准，共有1 178家中小企業及1 818名東主／員工受惠。批出的資助總額超過430萬元，涉及的培訓開支總額達1 060萬元，只有151宗申請不獲批准。

(二) 申請種類

16. 大部分申請培訓基金的中小企業均來自非製造業(76%)。申請報讀的培訓課程主要包括行業專科課程(28%)、資訊科技課程(27%)以及管理課程(25%)。申請資助的金額則由每宗少於100元至最高1萬元不等，平均每宗申請的資助金額為2,500元。培訓項目主要由商業培訓機構(約33%)、資助機構(約26%)以及大專院校(約22%)提供。

(三) 申請程序

17. 擬申請培訓基金的中小企業在派出東主或員工參加培訓課程前，須先獲工貿署原則上批准。獲批的款項會在課程完成後發還。就大部分資助申請而言，工貿署均可按照部門的服務承諾，在12個工作日內完成審批。只有16宗申請因為需要進一步確立申請人的參加資格，而未能在承諾的時間內

完成。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一) 接獲及已獲批的申請數目

18. 截至2002年4月30日止，市場推廣基金共收到1 356宗申請，當中1 224宗獲批准，53宗不獲批准，36宗申請由申請企業要求撤回。

(二) 申請種類

19. 接獲的1 356宗申請當中，共有233宗(亦即申請總數的17%)的申請企業是從未參加過出口市場推廣活動的。由此可見，市場推廣基金提供的資助確能鼓勵本地中小企業拓展境外市場。

20. 95%的申請企業擬運用市場推廣基金參與本地或境外展銷會／展覽。這些境外推廣活動的舉行地點主要是內地(佔申請總數的22%)、德國(8%)及美國(5%)。所批出的申請涵蓋由122個主辦機構所舉辦的210項出口市場推廣活動。

21. 市場推廣基金的申請中，以進出口貿易行業的申請為數最多(佔申請總數的28%)。來自珠寶首飾業的申請則佔總數的14%。

(三) 申請程序

22. 申請市場推廣基金的中小企業在參加市場推廣活動前，須先獲工貿署原則上批准，獲批的款項會在活動結束後發還。絕大部分的申請均可在工貿署承諾的時間內獲得處理(即原則性批准申請在7個工作日內處理，而發放資助申請則在30個工作日內處理)。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一) 接獲的申請數目

23. 工貿署已邀請各工商組織、工業支援機構、專業團體以及本地大專院校於2001年12月14日至2002年2月18日期間向發展支援基金遞交申請書。在此期間，我們合共收到291份申請，涉及的總申請資助額達4.93億元。

(二) 申請種類

24. 大部分申請項目都是關於資訊科技應用（30%）、管理發展（17%）、推廣活動/比賽/獎項計劃（13%）以及資訊服務（13%）。申請項目的支援對象廣泛，包括各類製造業和服務行業。

(三) 申請審批情況

25. 我們成立了一個由工貿署署長擔任主席，並由15名來自工業界、服務業、及專業界別的成員組成的評審委員會。評審委員會專責就發展支援基金所收到的申請進行審批，並就評審以及獲資助項目事宜向工貿署署長提出意見。

26. 評審委員會已悉數審閱291宗申請。申請團體將會收到個別書面回覆，通知其申請結果。就那些只獲評審委員會原則性同意撥款的申請，工貿署會進一步與申請團體磋商，共同修訂有關項目細節，以確保這些項目能最善用資源及達至理想成果。因此，我們目前未能就獲批申請的數目以及資助總額提供確實數字。

跟進工作

27. 我們會聯同中小型企業委員會繼續密切監察四項資助計劃的推行情況。就此，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已成立了中小企業財務及融資圓桌會議（“圓桌會議”），專責檢討信貸保證計劃的運作，以及探討進一步協助中小企業融資的方法。圓桌會議成員包括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委員、中小企業東主，以

及融資機構、會計行業、香港金融管理局和相關政府部門的代表。圓桌會議擬於2002年9月向中小型企業委員會提交建議。

28. 我們將於四項資助計劃運作一年後就其成本效益、資助水平、以及營運情況作出全面檢討，並向委員會報告檢討結果。

工商局
2002年5月13日

四項中小企業資助計劃

	中小企業營運設備及器材信貸保證計劃	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	中小企業培訓基金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總數
目的	由政府提供信貸保證，協助個別中小企業向銀行及財務融資機構取得貸款，購置營運設備及器材。	提供資助以推行有助中小企業長遠發展的項目，從而提升中小企業的競爭力。這些項目由工商團體、工業支援組織、專業團體及研究機關負責執行。基金每年分兩期接受申請。	提供誘因，鼓勵中小企業東主自我增值，以及為員工提供培訓，以提升中小企業的人力資源。	提供誘因，鼓勵中小企業參加市場推廣活動，開拓境外市場。	
資本金額	10 億元 ^(註 1)	2 億元	員工培訓：3 億元 東主培訓：1 億元	3 億元	19 億元
每家中小企業可獲的資助上限	100 萬元或獲批貸款額的 50% (以較低者為準)	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為 200 萬元	員工培訓：1 萬元 東主培訓：5,000 元	1 萬元	—
估計最少可惠及的中小企業數目	6 600 家	20 000 家 ^(註 2)	員工培訓：30 000 家 東主培訓：20 000 家	30 000 家	106 600 家 ^(註 3)

^(註1) 我們假設計劃的總壞帳率是 15%，從而運用 10 億元資本金額提供 66 億元的總保證承擔額，並引動最少 132 億元的貸款金額，最少惠及約 6 600 家中小企業。

^(註2) 以每個項目的最高資助額為 200 萬元計算，此基金最少可資助 100 個項目。假設每項資助計劃平均可惠及 200 家中小企業，則此計劃最少可惠及 20 000 家中小企業。

^(註3) 假設受惠於不同基金的中小企業並沒有重疊。

中小企業營運設備及器材信貸保證計劃
- 每月的申請數目分布圖

